

加強臨床心理支援服務 (ABCPS)

目的及宗旨

- 由機構聘請合資格的臨床心理學家，為有特殊需要並正在等候長期臨床心理服務的寄養兒童提供一次性/短期的個案評估/臨床諮詢/臨床治療，促進他們在認知、情緒和行為方面的發展。
- 為寄養兒童的家人及寄養家長提供有關處理寄養兒童身心發展的專業諮詢和訓練。

申請服務

- 正接受寄養服務的寄養兒童或其相關人士（寄養兒童的家人及寄養家長等）可提出申請，要求寄養服務社工轉介。

服務內容

提供的項目包括：

- 個案評估；
- 能力評估包括懷疑有學習困難、專注力不足、過度活躍症、自閉症和言語障礙、發展遲緩等；
- 臨床諮詢/治療(個別或小組)；
- 為寄養家長提供諮詢/訓練。

* 此服務受社會福利署資助，並符合社會福利署所定下的16項服務質素標準。

退出服務

- 除特殊情況外，服務使用者可按議定，完成計劃節數後退出服務。詳情可向負責個案的寄養服務社工查詢。



International Social Service
Hong Kong Branch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Foster Care Programme 寄養服務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於1958年成立，多年來憑藉全球網絡，為香港及其他國家有需要的兒童及家庭提供跨境個案服務，亦同時向本地家庭、兒童、青少年、移居人士及長者提供多類型的社會服務。

目的及宗旨

- 為因特殊家庭情況而缺乏父母照顧的兒童，提供家庭式住宿照顧的寄養服務。
- 保障及跟進寄養兒童在穩定、安全的寄養家庭中生活，協調培育他們整體成長及發展。
- 安排合適的培訓予寄養家庭，促進他們提供適切的照顧給兒童。
- 協助寄養兒童重返家庭，或為其他福利安排作準備。

服務模式

- 兒童在寄養家庭中留宿，接受家庭式住宿照顧。

服務對象

- 初生至18歲因特殊家庭情況而缺乏妥善照顧的兒童。
- 兒童的健康狀況適合在一般家居環境生活。
- 所有申請須經社會福利署中央寄養服務課轉介。

服務內容

- 為申請寄養服務的兒童配對合適的寄養家庭暫時照顧。
- 為寄養兒童及寄養家庭提供支援、輔導及培訓。
- 安排有特殊需要並正在等候長期臨床心理服務的寄養兒童及相關人士接受資助的加強臨床心理支援服務(ABCPS)，包括：個案評估、臨床治療(個別或小組)、臨床諮詢及培訓活動。
- 為已離開寄養家庭的兒童提供短期的跟進服務。

* 此服務受社會福利署資助，並符合社會福利署所定下的16項服務質素標準。

費用

- 除參與小組或活動時或會收取費用，其餘費用全免。
- 社會福利署會向寄養家庭發放寄養兒童生活津貼、寄養家長獎勵金及寄養兒童初次入住津貼。
- 寄養兒童的父母(或監護人)須負責其子女的部分生活費用，例如：學習費用及校車費等。

申請服務

- 透過社工或特定專業人士評估及轉介後，社會福利署的中央寄養服務課會將申請文件交至寄養服務機構。
- 加強臨床心理支援服務(ABCPS)須由寄養服務社工轉介

退出服務

- 申請人或服務使用者在任何階段皆可要求退出服務，並與轉介社工及寄養服務社工商議有關安排。

聯絡我們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30號
修頓中心6樓

電話：2834 6863

傳真：2834 7627

電郵：fc@iss hk.org

網址：www.iss hk.org



掃此二維碼以瀏覽
本社寄養服務網頁

